

五邊典則

顧廷龍署



五邊典則

卷五

九年八月時各邊男子自虜中逃回者皆報虜將入犯巡撫山西張翰乞

命延綏大同預備士馬巡撫延綏李如圭乞

命偏關大同預備士馬而巡撫大同王大用則

言大同勢急不暇摘兵應援皆下兵部覆言

大同三關延綏壤地相接俱爲鉅鎮諸臣受

茲重寄宜彼此協力救援今一遇虜警乃互

相推避三關則稱大同失禦遺禍三關大同

則以賊由河套東渡爲辭諉于應援不及具

文飾說動輒千言不恭不和孰大於是宜戒  
諭諸臣三關兵寡自非至急不得擅徵若延  
太兩鎮或當虜至則彼此如期發兵相應毋  
得觀望以至僨事

上然之乃

詔有違誤者卽逮繫赴京重罪無赦

十年三月御史李宗樞條上邊事一各邊糧  
餉本折間支俱有舊規別難再議第宜責令  
右布政一人專主分派起運宜大二鎮邊糧

俱派上則人戶不得假手吏書致生他弊及  
總捕等官親詣各邊督併交納過期不完者  
以輕重論罪一宣大二鎮屯地宜令管屯僉  
事及分巡官會同郎中清查侵占者追奪鬻  
換者改正冊壓者撥補悉令相應人戶計名  
分撥人給由帖明開頃畝條段應納糧草數  
目令其收執驗對輸納後有力貧身故上帖  
于官召人領種一宣府順聖川東西二城荒  
熟地共三萬三千四百餘頃團種之軍有管

隊把總等官各衛選補往來無常而所賦糧  
草追徵甚難至扣各軍月糧是併其耕守之  
意俱失之矣且衛俱五所獨蔚州八所今欲  
調其三所官員并各印信於順聖二城分管  
屯種而所耕之地盡更余丁其在各軍名下  
者俱令送還部議以爲更調衛所官員事體  
重大宜下撫臣勘報餘皆可行

詔如議

十月虜六萬餘騎寇大同應朔二州告急

上命鎮巡等官悉力禦之

十二月虜犯應州大同鎮巡諸臣報斬虜二十餘級事下巡按御史查報兵部言虜所殘破者數十處得不償失請遣給事中一人會巡按勘奏報可已而給事中張潤身言巡按張祿奏上首功誇數十年未有之捷歷叙鎮撫勞伐臣等以祿爲可據而不知有大謬不然者方群虜侵掠縱橫無忌有溺死者有脣歸者有因失印願獻賊首自贖者有棄兵馬

而泣哀乞降者乘此勦襲當得全勝而乃計  
不出此如守備徐勛殺降虜于應州彭煥翟  
江等逗遛不進所獲首級多殺來降者以覷  
塞責豈真有戰伐之功哉若復令祿同勘必  
不肯自相矛盾當別遣御史一人以往且邇  
來功罪不明皆由雷同附和雖奉

旨查勘卒莫能正之

勅各御史重懲此弊

上是之

命別遣御史會給事中從公勘報以後御史奏  
捷本兵部覈實論功不許扶同附和

十一年六月監察御史徐汝圭言北虜之衆  
凡有三窟一屯河套近延綏一屯威寧海子  
之北近大同一屯北口青山近宣府連歲窺  
伺延綏之寇雖其一枝然族類相同其勢易  
合而中國所以禦之莫先兵食思患預防此  
三鎮皆不可緩也以食言之延綏則宜漕石  
州保德之粟自黃河而上楚粟由鄖陽汴粟

由漢中以達於陝宣大則宜二麥將登多入  
糴置及轉糴於山西山東河南三邊則西運  
易州南運軍城北運居庸以爲紫荆倒馬白  
羊等口之備皆當招商賃車給食于官以兵  
言之西路萬全右衛懷安衛與天城陽和相  
近宣府遊兵宜駐此以爲大同之援南路順  
聖西城與陽和相近宜選補于此以爲臨期  
之援東路永寧等處則護衛宣府以爲調遣  
之援并直隸八府責令召募勇敢設法練習

以爲邊關遠近之援榆林山陝遊兵各於本處分投遙制如此則糧有餘備兵有餘方一旦有警從容調發不至如曩日之恒擾矣疏下戶兵二部議覆請下邊臣計宜舉行報可十二年十月虜自秋渡河屯大同塞外大同總兵李瑾議于天城左孤店等處浚濠塹四十里以遏虜騎克日計工督併嚴急瑾馭衆苛刻素不得士心役興衆益怨是月六日夜有亂卒王福勝王寶等六七十輩鼓噪焚帥

府攻瑾殺之因焚都察院恣行虜掠代王聞  
變奔宣府之西城時巡撫潘倣新任倉卒不  
知所爲疏奏瑾實峻法衆悉亂宜撫總督劉  
源清都督郤永以事聞請下兵部亟議撫勦  
所宜密示方畧於是兵部尚書王憲言大同  
兵未必悉變由驕悍卒習於稱亂不憚干紀  
乃至戕害主帥逼脅宗室此而不誅天討安  
在據報殺瑾僅六七十人則六七十人外皆  
良善也矧其中猶多迫脅者請出榜諭安良

善而貸其脅從盡捕諸渠魁置之極刑斯天  
討也請以撫勦事宜責其總鎮俾之相機經  
畧以便宜從事

上曰逆軍蔑視國法屢肆叛亂勢難遙度其令  
源清等隨宜處置務使國法大伸惡逆殄滅  
毋得更事姑息貽地方後患因以提督西官  
廳都督僉事曾綱代瑾促之行倣數上疏爲  
亂軍丐命都給事中曾忭等劾之

詔褫倣官以江西右叅政樊繼祖爲右僉都御

五代倣

十一月宣大總制都御史劉源清宣府總兵  
郤永率兵討亂至大同先出榜曉諭城中令  
其解散脇從中有五堡之變

朝廷處之太寬等語五堡遺孽見榜偶語不自  
安謂且追理甲申事也師次陽和大同守臣  
及鄉之士大夫耆老皆來見請駐兵解甲單  
騎入撫之源清疑不許巡撫潘倣督副總兵  
趙鎮僉事孫允中郎中詹榮遊擊戴廉等捕

亂卒杖死十餘人繫王寶等六十餘人以獻  
允中檻諸囚詣軍門請旋師稍徐圖之逆黨  
可盡得又五堡事

朝廷已處分今幸勿以爲言源清曰甲申之役  
胡公以兵不臨城致言者紛紛吾不可蹈前  
轍又以囚屬御史蘇祐考訊囚妄言前總兵  
朱振失職怨望寔首亂又多株連無辜者源  
清遣叅將趙綱率甲士三百人大索城中傲  
驗所捕多有功爲諸囚所仇誣止捕八十餘

人比晚城中訛言且屠城先令三百人啓之  
逆黨遂夜大呼爲亂殺千戶張欽倣令諸將  
擊死數人曾允中從源清永所來諭意撫之  
乃定源清爲書召振疑其不來請錦衣奉

勅諭逮之振實不反詣幕府自明因言亂黨就  
擒止盡可無煩兵不許振發憤自殺明日兵  
至城下大肆殺掠城外橫屍枕藉五堡遺孽  
遂發悍不可制少頃永大集亂兵開門迎戰  
殺遊擊曹安等數十人官軍亦斬獲八十餘

人攻四關廂據之日夜圍擊而城中亂兵益  
發庫兵出前叅將黃鎮指揮馬昇楊麟于獄  
奉以爲將永築塞城門以水灌城冰滑不可  
上倣與俊檇等六鎮國將軍諭止之不聽俊  
檇出見永令緩兵亦不聽永因揚言大同欲  
奉一王子召虜兵南襲金陵以撼

朝廷源清次聚落驛允中縋城出謁言將士妄  
殺故源清曰汝無以毋妻在圍爲賊遊說欲  
囚之允中遂留居懷仁不敢歸源清永多設